

# 创新发力绿色金融 深入践行 ESG 理念 北京银行全面构建绿色发展格局



8月30日,北京银行发布2023年半年度报告。次日,北京银行发布首份2022年环境信息披露报告,该行以全生态合作平台和绿色金融服务体系为两大抓手,积极探索具有自身特色的绿色金融发展道路。

近年来,北京银行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和北京市政策要求,坚持以绿色金融助力实体经济发展的经营导向,不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探索绿色金融服务新模式。

据悉,北京银行持续发力绿色金融市场,成为中国环境科学学会常务理事单位。截至6月末,北京银行绿色贷款余额1,415.17亿元,同比增速达51.95%。

## 打造绿色金融服务品牌

北京银行结合绿色产业特点、发展现状及相关融资需求,打造“绿融+”绿色金融服务品牌,围绕“绿融贷”“绿融债”“绿融链”“绿融家”四大系列产品与服务,持续构建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供应链、绿色金融服务平台,打造点、线、面相结合的立体化服务体系,旨在持续丰富绿色金融业务内涵,为新产业、新业态提供个性化、多元化的绿色金融解决方案。

“绿融贷”产品体系的代表性产品包括碳金融产品、清洁能源贷、绿色交通贷、基础设施绿色升级贷、产业园区绿色升级贷、节能贷、绿

色置换贷等。2022年3月份,北京银行落地北京市首单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质押贷款,金额300万元,用于支持企业林业碳汇项目,助力挖掘生态产品价值,促进绿色产业赋能增值。

“绿融债”产品体系的代表性产品包括绿色债券、绿色资产证券化、可持续发展挂钩债等。今年8月22日,北京银行成功发行2023年度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期限3年,票面利率2.56%,吸引了投资者的广泛参与,市场反响热烈。资金将全部用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规定的绿色项目,涵盖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和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四大产业领域。

“绿融链”产品体系主要指针对绿色环保企业上下游供应链产生的贸易融资需求提供资金支持的相关产品,如保理、买方保理、再保理、应收账款质押、信用证、福费廷等。2022年3月份,北京银行城市副中心分行成功落地2022年度全行首单供应链绿色资产支持票据承销业务,发行金额2.13亿元,期限88天,发行人为国内建筑行业龙头企业。资产支持票据所涉所有人池资产均属于绿色产业领域,基础资产现金流全部来源于绿色产业领域收入。

“绿融家”系列服务是指北京银行通过联合政府部门、科研院所、绿色交易平台和业内专业机构等渠道,共同打造绿色产品价值实现平台和绿色金融生态圈,为企业提供双碳战略咨询、碳中和路径规划、绿色融资、碳核算和信

息披露等综合服务。

9月4日,在2023年服贸会上,北京银行发布“碳惠融”绿色金融综合服务方案。面向企业注册地、项目所在地位于京津冀地区的绿色企业和绿色项目,汇集绿色标准,由北京绿色交易所完成企业和项目绿色属性的综合评定。根据绿色属性认定结果,结合客户融资需求,北京银行将为企业和项目量身定制包含利率优惠、快捷审批在内的专属绿色贷款、绿色贴现等融资服务。

北京银行2022年环境信息披露报告显示,2022年度,北京银行绿色金融各类业务增长迅速。绿色信贷方面,截至2022年末,该行绿色信贷余额为1103.03亿元,较年初增长131.03%,公司绿色信贷占比为10.30%。绿色债券方面,截至2022年末,该行持有及购买的绿色债券余额为78.76亿元,较年初增长130.40%;境内外绿色债券发行及承销规模为8.28亿元;气候投融资方面,截至2022年末,该行气候投融资业务余额为911.38亿元。

## 创新绿色金融产品

北京银行还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开展了多种绿色金融产品创新。

2022年,北京银行创新发行绿色信用卡产品,开辟“绿色+文化+金融”创新发展模式,以银行卡产品为纽带,传播绿色低碳理念,助力绿色消费升级。

2022年7月份,北京银行IP联名主题产品“蔬菜精灵联名信用卡”面市。“蔬菜精灵联名信用卡”与绿色低碳权益相结合,从“绿色环保”和“支付为民”的理念出发,向社会大众传播绿色低碳生活概念,引导绿色低碳消费新风尚。

北京银行还参与认购绿色公募REITs,通过盘活流动性弱的绿色基建资产,以全新的投融资模式助力企业实现绿色基建的可持续发展,更好地推动资本市场服务于实体经济。

2022年7月份,北京银行深圳分行作为网下投资者成功参与全国首单清洁能源公募REITs——鹏华深圳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共认购6亿元。

北京银行各子公司也积极参与到绿色金融产品创新中来。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银租赁)积极推进绿色租赁,将“绿色租赁”纳入授信指引三大战略方向之一,包括新能源产业链、绿色交通、绿色城市运营和工业减碳四大细分领域。截至2022年末,北银租赁绿色租赁余额134.69亿元,占全部租赁资产余额的32.13%。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银理财)坚持“稳健、长期、创新、多元”投资理念,支持绿色金融发展,加大“碳中和”领域投资力

度,借助金融产品为普通投资者提供参与“碳中和”投资机会,传播绿色金融理念,吸引更多资金参与“碳投资”。2022年,北银理财发行ESG主题概念“京华汇盈碳中和京品年定开”系列混合类理财产品,截至2022年末,北银理财“碳中和”系列产品资产规模超15亿元。

## 搭建绿色金融生态圈

北京银行秉承开放合作、共创共赢的理念,链接服务客户,建立客户间市场,构建生态联盟(生态伙伴关系),与重点客户深化全生态合作、全流程合作、全数字化转型、携手生态伙伴共同探索“金融+产业+生态”新模式,共建产业链、共筑生态圈,全方位打造资源广泛汇聚、合理配置和产生效益的生态银行。

内部平台建设方面,北京银行持续加强金融科技赋能,加强业务、科技跨条线联动,组建“点绿成金”项目小组,积极推动绿色金融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建设。目前,绿色金融管理系统已在全行范围内正式投入使用,可实现绿色资产智能识别、系统贴标、监管报表、绿色信贷环境效益测算、环境风险动态监测等专业功能,填补了该行绿色金融领域系统空白,提升了绿色金融综合管理效能。

外部平台建设方面,2022年,北京银行与中央财经大学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设立“中央财经大学-北京银行双碳与金融研究中心”,推动ESG管理与业务能力建设。此外,北京银行还成立了绿色汽车金融中心,作为国内率先成立绿色汽车金融中心的银行,创新提出绿色汽车金融发展理念,持续推动“汽车+绿色+金融”深度融合,助力构建可持续汽车消费发展新格局。

北京银行高度重视自身社会责任表现,积极推进《负责任银行原则》(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Banking)签署成员的申报工作,并于2022年7月份正式签署《负责任银行原则》,成为联合国环境署金融倡议组织成员,实现了对17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的全部响应,旨在努力提升该行对环境与社会的积极影响和贡献,通过树立负责任银行形象提升国际影响力。

## 绿色金融上升为重要发展战略

如今,北京银行已经将绿色金融上升为全行重要发展战略,将构建绿色金融发展格局列为全行工作的重要指导思想,制定绿色发展规划,明确绿色金融领域未来主要工作目标、重点任务并推动落实,为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加快全行绿色转型、更好支持首都绿色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德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50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250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500.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6.80元/股。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75.00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72.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27.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1,500.0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崇德科技于2023年9月7日(T日)利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崇德科技”股票427.5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9月1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3年9月1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股份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规范填写备注。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9月1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

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网下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获得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以及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3]19号)第四十一条中的其他违约情形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含)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7,604,99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7,588,178,000股,配号总数为55,176,356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5517635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453.3749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300.0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772.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27.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263699908%,有效申购倍数为3,792.18942倍。

三、网上摇号中签

发行人(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9月8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中签,并将于2023年9月1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日报网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8日

#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http://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热威股份

(二)扩位简称:热威科技股份

(三)股票代码:603075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00,010,000股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40,010,000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提醒投资者充分了解交易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如下: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新股上市初期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上市初期,原始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400,010,000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38,804,180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9.7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发行人所处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本次发行价格23.10元/股对应的公司市值为92.40亿元,截至2023年8月25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0.95倍。

截止2023年8月25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东方电热	300217.SZ	0.2028	0.1848	5.17	25.49	27.97
三花智控	002050.SZ	0.6894	0.6139	27.68	40.15	45.09
A股可比公司均值		-	-	-	32.82	36.53

数据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3年8月25日(T-3日)

注1:2022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3年8月25日)总股本;

注2:各项数据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39.05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交易会加剧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融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1、发行人: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楼冠良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  
联系人:张亮  
电话:0571-86697018

2、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888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3187205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8日